ICS 91.120.25
P 15

DB

中华人民共和国地震行业标准

DB/T 58—2014

地震名称确定规则

The rule of naming an earthquake

本电子版不作为法定技术文件，请以地震出版社出版的正式标准文本为准。

2014-10-21 发布　　2015-01-01 实施

中国地震局　发布


THE EARTHQUAKE STANDARD
地震标准

目　　次

前言 …… Ⅲ
1　范围 …… 1
2　规范性引用文件 …… 1
3　术语和定义 …… 1
4　地震名称 …… 1
5　震中地名确定 …… 2
参考文献 …… 4

THE EARTHQUAKE STANDARD
地震标准


THE EARTHQUAKE STANDARD
地震标准

前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 — 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地震局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地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（SAC/TC 225）归口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中国地震台网中心、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研究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刘瑞丰、冯义钧、薛峰、郑秀芬、任枭、韩雪君、杨天青、王晓欣、张维佳、吴建平、黄志斌、和锐。

THE EARTHQUAKE STANDARD
地震标准


THE EARTHQUAKE STANDARD
地震标准

地震名称确定规则

1 范围

本标准给出了地震名称确定的规则，适用于中国陆地及海域发生的地震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17740 地震震级的规定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震源 earthquake source

产生地震的源。

［GB/T 18207.1 — 2008，定义 3.2］

3.2

震中 epicenter

震源在地面上的投影。

［GB/T 18207.1 — 2008，定义 3.7］

3.3

震级 magnitude

对地震大小的相对量度。

［GB/T 18207.1 — 2008，定义 3.3］

3.4

地震参数 seismic parameter

描述地震基本特征的物理参数。包括地震发生时间、震中经纬度、震级等物理参数。

4 地震名称

4.1 地震名称要素

4.1.1 地震名称要素应包括发震时间、震中地名、震级，并符合下列要求：

a）发震时间应采用“北京时间”，以“年月日”表示；

THE EARTHQUAKE STANDARD 地震标准

b）震中地名应采用民政部门公布的县级或县级以上行政区名称。在不引起歧义的情况下，震中地名应省略行政区名称中的“省”、“市”、“县”等行政称谓，以及少数民族自治称谓；

c）震级应采用 GB 17740 规定的震级标度。

4.1.2 地震名称要素应依据地震台网正式发布的地震参数确定。

4.2 地震名称表述

4.2.1 地震名称的全称：发震时间＋震中地名＋震级值＋“级地震”。

示例：“2008 年 5 月 12 日四川汶川 8.0 级地震”、“2014 年 8 月 3 日云南鲁甸 6.5 级地震”。

4.2.2 地震名称的简称：震中地名＋震级值＋“级地震”。

示例：“四川汶川 8.0 级地震”、“云南鲁甸 6.5 级地震”。

4.3 地震名称修订

当地震台网对地震参数进行了修订，并影响地震名称的发震时间、震中地名或震级要素时，地震名称宜做相应修订。

5 震中地名确定

5.1 陆地地震

5.1.1 震中位于县级行政区，地名应由省级行政区名称和县级行政区名称组成。

示例：“四川芦山”、“北京延庆”、“新疆若羌”、“内蒙古阿巴嘎”、“云南双江”、“台湾南投”等。

县级行政区名称省略“县”、“市”或“旗”行政称谓易引起歧义时，不应省略。

示例 1：“青海河南县”、“陕西华县”、“内蒙古鄂托克前旗”。

示例 2：“甘肃临夏市”、“甘肃临夏县”。

注：省级行政区包括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；县级行政区包括县、自治县、县级市、旗、自治旗。

5.1.2 震中位于地级市的市辖区，地名应由省级行政区名称和地级市名称组成。

示例 1：震中位于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，地名为“山东济南”。

示例 2：震中位于河北省唐山市路南区，地名为“河北唐山”。

地级市名称省略“市”行政称谓易引起歧义时，不应省略。

示例：震中位于吉林省吉林市船营区，地名为“吉林吉林市”。

注：地级市含副省级市。

5.1.3 震中位于直辖市的市辖区，地名应由直辖市名称和市辖区名称组成。

示例：“北京海淀”、“上海浦东”、“天津宝坻”等。

市辖区名称省略“区”行政称谓易引起歧义时，不应省略。

示例：“天津河北区”。

5.1.4 震中位于香港、澳门特别行政区，地名应为“香港”、“澳门”。

5.1.5 震中位于地级市市辖区，当该市辖区在地理上被其他县级行政区隔离时，地名应由省级行政区名称、地级市名称和市辖区名称组成。

示例 1：震中位于河北省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，地名为“河北承德鹰手营子矿区”。

示例 2：震中位于河北省张家口市下花园区，地名为“河北张家口下花园”。

示例 3：震中位于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，地名为“辽宁营口鲅鱼圈”。

5.1.6 当震中所在县级行政区名称与本省级行政区的地级市名称相同时，地名应由省级行政区名称和县级行政区名称组成，并加“县”字。

示例 1：震中位于四川省宜宾市宜宾县，地名为“四川宜宾县”。

示例 2：震中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乌鲁木齐县，地名为“新疆乌鲁木齐县”。

5.2 海域地震

5.2.1 震中位于陆地海岸线外50km以内海域，地名应由陆地行政区名称（见5.1）加“附近海域”组成。

示例：“江苏如东附近海域”、“台湾花莲附近海域”。

5.2.2 震中位于陆地海岸线50km以外海域，地名宜采用海域名称。

示例：“渤海”、“黄海”、“东海”、“南海”、“台湾海峡”、“北部湾”等。

5.2.3 震中位于台湾岛海岸线50km以外海域（不包括台湾海峡海域），地名宜采用“台湾东部海域”、“台湾东北海域”或“台湾东南海域”。

THE EARTHQUAKE STANDARD
地震标准

参 考 文 献

［1］GB/T 18207.1 — 2008　防震减灾术语　第1部分：基本术语
［2］GB/T 18207.2 — 2008　防震减灾术语　第2部分：专业术语

THE EARTHQUAKE STANDARD
地震标准


THE EARTHQUAKE STANDARD
地震标准

DB/T 58—2014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地震名称确定规则/中国地震局著. —北京：地震出版社，2014.11

ISBN 978-7-5028-4483-7

Ⅰ.①地… Ⅱ.①中… Ⅲ.①地震—名词术语—规则—中国 Ⅳ.①P315-6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（2014）第 252237 号

地震版 XM3344

中华人民共和国地震行业标准

地震名称确定规则（DB/T 58—2014）

中国地震局

责任编辑：王 伟

责任校对：凌 樱

出版发行：地震出版社

北京市海淀区民族学院南路 9 号 邮编：100081

发行部：68423031 68467993 传真：88421706

门市部：68467991 传真：68467991

总编室：68462709 68423029 传真：68455221

专业图书事业部：68721991 68467982

http：//www.dzpress.com.cn

E-mail：68721991@sina.com

经销：全国各地新华书店

印刷：北京金康利印刷有限公司

版（印）次：2014 年 11 月第一版 2014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

开本：880×1230 1/16

字数：24 千字

印张：0.75

印数：0001～1200

书号：ISBN 978-7-5028-4483-7/P（5174）

定价：20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（图书出现印装问题，本社负责调换）

ISBN 978-7-5028-4483-7

9 787502 844837 >

定价：20.00元